附件5

星创天地、专家大院、其他创新平台绩效评价指标

|  |  |
| --- | --- |
| **评价指标** | **评价内容** |
| 平台建设（30分） | 有相对独立的研发或服务场地，拥有开展研发或服务所需的设施设备，有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等。 |
| 创新能力（30分） | 年度科技经费投入，创新创业服务团队，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科技人员占职工总数的比例，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开展的技术合作等。 |
| 创新产出（40分） | 年度实施的研发或服务项目、科技人才引进，根据平台功能特点，形成的重大新产品、知识产权、技术标准等技术创新成果，开展的服务活动、孵化企业（团队）、创业带动就业等。 |
| 加分项（20分） | 研发或服务案例特色鲜明，对产业发展有示范引领作用，获得有关领导批示、相关部门表彰奖励、主流媒体报道、上级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有行业领先的技术创新成果，科技服务成效明显，经济社会效益显著。 |

注：90分以上为优秀，80-89分为良好，60-79分为合格，60分以下为不合格